



100-900

臺北北門郵局第11973號信箱

795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自黏郵票

市縣 區鎮鄉 里村 路街 段巷 弄號 之( )樓

寄件人： 緘  
電話：

第四聯

第五聯

第六聯

###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三路7號1樓(國際會議廳)，召開一一四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會議主要內容：(一)選舉事項：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選舉案。(二)其他議案：擬解除本公司第六屆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三)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114年股東臨時會董事選舉應選10席(董事6席及獨立董事4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董事：林坤禧、玖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城翠蓮、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傳獻、黃建中、和順興智能移動有限合夥代表人：李博甯、王逸民；獨立董事：翁明正、邵中和、曾棟樑、劉尚志；有關候選人其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重大訊息公告/公告/公告查詢>】，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及選取時間種類，查詢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
- 三、本次股東會議案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 四、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9時，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三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予受託代理人。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五、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六、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臨時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8月16日至114年8月2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九、本次股東臨時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4年8月15日前上傳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至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
- 十、本次股東臨時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A01